

# 天主教教理

## 卷一

### 信仰的宣認

#### 第二部分

### 基督徒信仰的宣認

#### 信經

185. 誰說「我信」，就是說「我誓守我們所相信的」。信仰的共融要求一種標準的信仰語言，把所有信徒團結在同一的信仰宣認內。

186. 在起初，宗徒時代的教會，就採用一些簡短而標準的條文，表達並傳授自己的信仰。其後教會也很快地把自己信仰的主要內容，編成條目分明且有系統的綱要，特別給洗禮的候選者使用。

聖濟利祿·耶路撒冷，《慕道期甄選者的教理講授》：信經並非按照人的意見而寫成，而是按照聖經的重要內容編寫而成的完整信德道理。就像芥菜的種子，在一顆小小的籽粒內蘊藏著許多枝幹。同樣，這個信仰綱要，也包含著所有蘊藏於新、舊二約內真正虔敬的知識。

187. 這些信仰的撮要稱為「信仰的宣認」，因為它們總結了基督徒所宣認的信仰。它們也稱為「我信」「Credo」，因為「我信」是這些撮要的第一個字。它們也稱為「信經」「Symbolum fidei」。

188. 希臘語“symbolon”是指一件被折斷之物件的一半(例如一個印章)，給人當作一種辨認的記號。被折的部分用來重新併合，以確定擁有該物件者的身分。所以「信經」是信徒間彼此辨認和共融的標記。其後“symbolon”也解作蒐集、收藏或摘要，故「信經」也是主要信仰真理的集成。由此可見，它構成了教理講授的首要和基本依據。

189. 首次的「信仰宣認」是在領洗時舉行。「信經」最初是洗禮時所用的信經。因為洗禮是「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瑪 28:19)而施行的，在領洗時所宣認的信仰真理，是根據它們與天主聖三的關係而編排的。

190. 因此信經分為三部分：「第一部分論述天主聖父及其奇妙化工；第二部分論述耶穌基督及救贖奧跡；第三部分論述我們聖化的本原——聖神。這些就是我們(洗禮)印記的三章」。

191. 「這三個部分雖彼此相連，卻各不相同。根據一個多次由教父們引用的比喻，我們稱它們為**條文**。因為正如我們的肢體是由某些關節加以區隔和分的，同樣，在信仰宣認方面，以條文一詞稱我們以特殊和不同方式該信的真理，也是理所當然的」。依照一個由聖安博所證實的古老傳統，當時已習慣把信經分為十二條，以宗徒的人數來象徵整個宗徒的信仰。

192. 在不同的世紀中，曾出現許多形式的信仰宣認或信經，以回應不同時代的需求，有宗徒時代和古老教會的信經、〈任何人〉信經也稱聖亞大納修信經、某些公會議(托利多，拉特朗，里昂，特倫多)或某些教宗的信仰宣認：〈達瑪甦信經〉或保祿六世的〈天主子民信經〉(1968)。

193. 教會生活各階段的信經，沒有一篇可被視為已經過時或無用的。由於信經是從信仰引申出來的不同撮要，它們今天仍協助我們去達到和深化永恆的信仰。

在所有的信經中，下列兩個在教會的生活中，佔著極特殊的地位：

194. **宗徒信經**。所以有這樣的名稱，因為它很合理地被視為宗徒信仰的忠實撮要。它是羅馬教會古代的洗禮信經。它的偉大權威是來自這個事實：「它是羅馬教會所持守的信經，此教會由宗徒首長伯多祿坐鎮，並在此帶出共同宣信的方式」。

195. **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它有很大權威，由於它是最初兩屆大公會議 (325 及 381)的成果。它至今仍為東西方各大教會所共用。

196. 我們將按照宗徒信經去陳述信仰，因為這信經可說是代表「羅馬最古老的教理」。不過在陳述時，會經常參照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作為補充，因為在許多方面，後者較為明確和詳細。

197. 就像我們受洗那天，當我們將整個生命委身遵守「教理的規範」時那樣，我們該接受表達信仰的信經，這信仰賦予生命。以信德去誦唸信經，就是與天主，父、子、聖神共融，也是與整個的教會共融，她傳給了我們信仰，而我們則在她的懷裡信從：

聖安博，《信經的解說》：

這信經是一種精神的印記，是我們內心的默想，是常在的守護者。它確實是我們靈魂的寶藏。

## 第一章

# 我信天主父

198. 我們的信仰宣認由天主開始，因為天主是「元始和終末」(依 44:6)，是萬有的根源和終向。信經由天主父開始，因為父是天主至聖三位一體的第一位；我們的信經由創造天地開始，因為創造是天主一切工程的肇始和基礎。

## 第一條

### 「我信全能者天主父，天地萬物的創造者」

#### 第一節 我信天主

199. 「我信天主」：這信仰宣認中的第一項聲明，是最重要和基本的。全部信經都談論天主，即使提及人和世界，也是因涉及天主的緣故。信經的所有條文都繫於第一條，正如所有誡命都在闡釋第一條一樣。其他條文使我們更清楚地認識那把自己逐漸啟示給人的天主。「因此，基督徒合理地把信天主作為首先宣認的事」。

#### 一、「我信唯一的天主」

200. 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是以這句話開始的。承認天主的唯一性，植根在舊約的天主啟示中，它跟承認天主的存在是不可分的，是同樣基本的道理。天主是唯一的：只有一個天主：「基督徒信仰相信及宣認只有一個天主，祂無論在本性、實體和本質上都是唯一的」。
201. 天主向自己特選的以色列民啟示祂是唯一的：「以色列！你要聽：上主我們的天主，是唯一的天主。你當全心、全靈、全力、愛上主你的天主」（申 6:4-5）。透過先知們，天主邀請以色列和萬民歸向祂、唯一的主：「大地四極的人！你們歸依我，必能得救，因為只有我是天主，再沒有另一個……人人都將向我屈膝，眾舌都要指著我起誓。人都要說：『唯有在上主前有仁義和力量』」（依 45:22-24）。

202. 耶穌自己確認天主是「唯一的主」，應以全心、全靈、全意、全力去愛祂，同時讓人明白祂自己也是「主」。宣認「耶穌是主」是基督徒信仰的特色。這對相信唯一的天主並無衝突。相信那是「主和賦予生命者」的聖神，也不會對唯一的天主造成任何分裂：

我們堅決相信並坦白宣認：只有一個真天主，祂是永遠的、無限的、全能的、不變的、無法了解和不可言喻的父、子和聖神：天主雖含有三位，卻只是一個本質、實體，或一個絕對純全的本性。

## 二、天主啟示祂的名字

203. 天主向祂的子民以色列啟示了自己，使他們認識祂的名字。名字代表一個人的本質、身分及其生命的意義。天主有一個名字，而非一種無名的力量。祂透露自己的名字，就是使別人認識祂；這是以某種方式把自己交付出來，使自己變得平易近人，能被別人更親密地認識祂並以名字呼喚祂。
204. 天主逐漸以不同的名字把祂自己啟示給祂的子民，然而在出離埃及訂立西乃盟約前，關於自己的名字，上主於焚而不毀的荊棘叢中向梅瑟所作的啟示，為新、舊約都是基本的啟示。

### 生活的天主

205. 天主在焚而不毀的荊棘中召喚梅瑟，對他說：「我是你父親的天主，亞巴郎的天主，依撒格的天主，雅各伯的天主」(出 3:6)。天主是聖祖們的天主，祂曾召喚聖祖們，並在旅途上引導他們。祂是信實而富於慈愛的天主，時常記起他們和自己的許諾；祂來，是為拯救他們的後裔脫離奴役。祂是超越時空的天主，能夠並且願意為這計畫施展祂的全能。

### 「我是自有者」

梅瑟對天主說：「當我到以色列子民那裡，向他們說：你們祖先的天主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時，他們必要問我：祂叫甚麼名字？我要回答他們甚麼呢？」天主向梅瑟說：「我是自有者。」又說：「你要這樣對以色列子民說：那『自有者』打發我到你們這裡來……這是我的名字，直到永遠；這是我的稱號，直到萬世」(出 3:13-15)。

206. 天主啟示自己奧秘的名字 YHWH「雅威」、「自有者」，是要告訴我們祂是誰，我們該以甚麼名字去稱呼祂。這個神聖的名字是奧妙的，正如天主是奧跡一樣。是一個啟示的名字，同時好像又拒絕一個名字；這正好表達天主的本質，祂無限地超越我們所能了解和敘述的一切：祂是「隱密的天主」(依 45:15)，祂的名字是不可言喻的，然而也是與人親近的天主。
207. 天主在啟示祂的名字時，也同時啟示了祂永恆不變的忠誠，過去如何(「我是你父親的天主」出 3:6)，將來也復如此(「我將與你同在」出 3:12)。天主啟示祂的名字是「我是」，顯示祂是一個時常臨在的天主，在祂的子民身旁拯救他們。
208. 面對天主那種令人迷惑及奧秘的臨在，人自覺渺小。在焚而不毀的荊棘前，面對至聖的天主，梅瑟要脫去腳上的鞋，把臉遮掩起來。在「聖！聖！聖！」的天主榮耀前，依撒意亞先知喊道：「我有禍了！我完了！因為我是個唇舌不潔的人」(依 6:5)。見了耶穌所顯的神跡，伯多祿喊道：「主，請你離開我！因為我是個罪人」(路 5:8)。但由於天主是聖的，故能寬恕那些在祂面前自認有罪的人：「我不再按我的盛怒行事……因為我是天主而不是人，是在你中間的聖者」(歐 11:9)。若望宗徒也說：「縱然我們的心責備我們，我們還可以安心，因為天主比我們的心大，祂原知道一切」(若一 3:19-20)。
209. 以色列子民為了尊重天主的神聖，不敢呼喚祂的名字。在閱讀聖經時，天主所啟示的名字，被神聖的名號「上主」(Adonai,希臘語 Kyrios)所取代。耶穌的天主性就是藉這個號宣示出來：「耶穌是主」。

### 「慈悲寬仁的天主」

210. 當以色列民犯了重罪，遠離天主去崇拜金牛後，天主俯聽梅瑟的轉求，同意與一個不忠的百姓同行以顯示自己的慈愛。梅瑟要求看見天主的榮耀，天主回答說：「當我在你前呼喊『雅威』名號時，我要使我的一切美善在你面前經過」(出 33:18-19)。上主在梅瑟面前經過時，大聲喊說：「雅威，雅威是慈悲寬仁的天主，緩於發怒，富於慈愛信實」(出 34:5-6)。梅瑟於是承認上主是一個寬恕人的天主。
211. 上主的名字「我是」或「祂是」，表示出天主的信實，雖然人類犯罪對祂不忠及應受懲罰，但祂卻「對萬代的人保持仁愛」(出 34:7)。天主啟示祂是「富於慈悲的」(弗 2:4)，甚至賜下了祂的聖子。耶穌為救

我們脫免罪惡而捨生時，顯示出祂也擁有上主的稱號：「當你們高舉了人子以後，你們便知道我就是那一位(自有者)」(若 8:28)。

### 唯獨天主是絕對存有

212. 世世代代以色列民的信仰發揚和加深了那蘊藏在上主聖名中的豐富內涵。天主是唯一的，除祂以外沒有別的神。祂超越世界和歷史。祂創造了天地：「天地必要毀滅，而祢永遠存在，萬物必要如同衣裳一樣破爛……但是你卻永存不變，祢的壽命無盡無限」(詠 102:27-28)。「在祂內沒有變化或轉動的陰影」(雅 1:17)。祂是「自有者」，從永遠直到永遠，故此，祂時常忠於祂自己和祂的許諾。
213. 因此，從那不可言喻的名字「我是自有者」的啟示，蘊藏著只有天主是絕對存有的真理。七十賢士譯本及步其後塵的教會聖傳，是從這種意義去了解天主的名字：天主是圓滿的存有，充滿各樣的美善，無始又無終。所有受造物都從祂那裡領受它們的存在及所擁有的一切。只有祂是祂自己存在的基礎，祂所有的一切也來自祂自己。

### 三、「自有者」天主是真理和愛

214. 天主、「自有者」，向以色列民流露祂是「富於慈愛和信實的」(出 34:6)。這兩個名詞以綜合的形式表達了上主聖名的豐盈。在所有的工程中，天主常顯示出祂的仁慈、祂的和藹、祂的恩寵和祂的愛情；也顯示出祂的信賴、祂的永恆、祂的信實及祂的真理。「為了祢的仁慈和至誠，我必要稱謝祢的聖名」(詠 138:2)。祂是真理，因為「天主是光，在祂內沒有一點黑暗」(若一 1:5)；祂也是「愛」，如若望宗徒所教導我們的(若一 4:8)。

#### 天主是真理

215. 「祢聖言的總綱確是真實無欺，祢正義的一切判斷永遠不移」(詠 119:160)。「我主上主，唯有祢是天主，祢的話是真理」(撒下 7:28)；為此，天主的許諾時常實現。天主是真理本身，祂的話決不會欺騙。因此，我們可在一切事上，滿懷信心地依賴祂聖言的真實和信實。罪惡的根源和人類的墮落是出自誘惑者的謊言，這謊言使人懷疑天主的話、懷疑祂的慈愛和信實。
216. 天主的真理就是祂治理整個受造界和掌管宇宙的智慧。天主既獨自

「創造了天地」(詠 115:15)，故唯獨祂能給予有關各受造物真正的知識，因為一切受造物跟祂有關。

217. 天主在啟示自己時，也是真實的：「在祂口中有真實的教訓」(拉 2:6)。當祂打發自己的聖子降來世上時，「是為給真理作証」(若 18:37)：「我們知道天主子來了，賜給了我們理解，叫我們認識真實的天主」(若一 5:20)。

### 天主是愛

218. 以色列民在他們的歷史過程中，發現天主把自己啟示給他們，又從各民族中選了他們歸屬自己，只是為了一個理由，就是祂那無條件的愛。以色列民透過先知們，明白天主仍然是出於愛，而從未終止拯救他們，也未終止寬恕他們的不忠和罪惡。
219. 天主對以色列的愛可比作一個父親對兒子的愛。這愛比一個母親對嬰兒的愛更為強烈。天主愛祂的子民尤甚於新郎愛新娘；這種愛甚至將勝過最大的不忠，以致賜下最寶貴的禮物：「天主竟這樣愛了世界，甚至賜下了自己的獨生子」(若 3:16)。
220. 天主的愛是「永遠的」(依 54:8)：「高山可移動，丘陵能挪去，但我對你的仁慈決不移去」(依 54:10)。「我永遠愛你，因此我給你保留了我的仁慈」(耶 31:3)。
221. 但聖若望更進一步肯定地說：「天主是愛」(若一 4:8,16)：天主的本質就是愛。時期一滿，當祂派遣了祂的獨生子和愛之神時，天主啟示了祂最深處的秘密：祂本身就是愛的永遠交流：父、子和聖神，而且預定我們也分享這愛。

### 四、信奉唯一天主的涵義

222. 信奉唯一的天主，並以自己的整個生命去愛祂，會對我們的一生發生重大的影響：
223. 認識天主的偉大和威嚴：「天主何其偉大，我們不能理解」(約 36:26)。正因如此，天主該是「首先被事奉的」。
224. 在生活中稱謝天主：既然天主是唯一的，那末我們的存在和擁有的一

切都來自祂：「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格前 4:7)。「我應該怎樣報謝上主，稱謝祂賜給我的一切恩祐？」(詠 116:12)。

225. **認識眾人的一體性和真正的尊嚴**：因為眾人都是「按照天主的肖象和模樣而造的」(創 1:26)。

226. **善用受造物**：信奉唯一的天主應引導我們善用一切使我們接近祂的事物，而捨棄一切令我們遠離祂的東西。

尼古拉斯·福露，《祈禱》：

我主我的天主，凡使我遠離祢的，請給我除去。

我主我的天主，凡領我歸向祢的，請賜給我。

我主我的天主，請使我捨棄自我，並把我完全獻給祢。

227. **在任何情況中信賴天主**，即使在逆境中也不例外。聖女大德蘭的一篇祈禱很巧妙地把這點表達出來：

何事擾你意？何物亂你心？

萬般皆易逝，唯主不移真。

心有天主者，堅忍百事成。

夫復何所求，有主心意稱。

## 撮要

228. 「以色列！你要聽：上主我們的天主是唯一的天主……」(申 6:4; 谷 12:29)。「至高者必須是唯一的，就是沒有與祂相等的……如果天主不是獨一無二的，就不是天主」。

229. 對天主的信仰引領我們投奔祂，因為祂是我們的起源和終向，不讓任何事物超越或取代祂。

230. 即使天主啟示自己，仍是一個不可言喻的奧秘：「假使你徹悟祂的話，祂就不是天主了」。

231. 我們所信仰的天主，曾啟示祂是自有者；使我們知道祂是「富於慈悲寬仁」的(出 34:6)，祂本身就是真理和愛情。

<續 232 條>



# 天主教教理

## 卷一

### 信仰的宣認

#### 第二部分

##### 第一章

##### 第二節 聖父

###### 一、「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

232. 基督徒是「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而受洗 (瑪 28:19)。受洗以前，他們以「我信」去回答是否信仰聖父、聖子、聖神的三重問題：「所有基督徒的信仰以天主聖三為基礎」。
233. 基督徒是因聖父、聖子、聖神之「名」(單數)而不是因祂們之「名」(複數)而受洗；因為天主只有一個，全能的聖父、唯一的聖子及聖神：至聖三位一體。
234. 至聖三位一體的奧跡是信仰和基督徒生活的核心奧跡，是天主本身的奧跡。因此是所有其他信仰奧跡的泉源，是光照它們的明燈。它是「信仰真理等級」中最基本和主要的訓示。「整個救恩史就是唯一的真天主：父、子、聖神自我啟示的歷史，使那些遠離罪惡的人與祂重修舊好、合而為一」。
235. 在這一節裡，我們將簡略說明：(一)聖三的奧跡如何啟示出來，(二)教會如何把這奧跡定為信理以及(三)聖父如何透過聖子和聖神的使命，實現祂創造、救贖及聖化的「慈愛計畫」。
236. 教父們把內在生命(Theologia)與外在工程(Oikonomia)兩詞加以區別，前者是指天主聖三親密生活的奧秘，後者則指天主的一切工程，藉著這些工程天主啟示自己並通傳祂的生命。透過「外在工程」，天主給我們啟示了「內在生命」；但反過來說，是「內在生命」光照整個的「外在工程」。天主的

工程啟示出祂本身是誰；反過來說，祂內在生命的奧秘的光照下，祂的一切都得以理解。同樣，在人身上也有類似的情形。人可透過他的行為將自己顯示出來，我們越是認識一個，就越了解他的行為。

237. 嚴格來說，聖三是一個信德的奧跡，是一個「隱藏於天主內的奧秘，除非由天主啟示，是不能被人認識的」。無疑地，天主在舊約的過程中，已在其化工和啟示裡，留下了祂是聖三的痕跡。然而聖三存有的內蘊，是一個只憑理智無法理解的奧秘，連以色列的信仰在聖子降生及聖神被派遣前，也無從獲悉的。

## 二、三位一體的天主的啟示

### 聖父由聖子啟示出來

238. 在許多宗教裡，天主被呼號為「父親」。天主經常被視為「眾神和眾人之父」。在以色列，天主被稱為父，由於祂是世界的創造者，再者，透過盟約和法律所施於祂的「長子」以色列 (出 4:22) 身上的一切，天主更顯得是父親。祂也被稱為以色列君王之父，尤其是「窮人之父」、孤兒和寡婦之父，因為他們都受到祂慈愛的庇護。
239. 以「父親」的名字稱呼天主，這信仰的語言特別表明兩點：就是天主是一切的根源和超越的權威，同時祂又愛護並眷顧祂所有的子女。天主的這種慈父溫情也可用母性形象表達，這更能顯示出天主內在於世界中，顯出天主與受造物之間的親密。信仰語言取自人類的父母經驗，因父母在某種程度上，為人是天主最初形象。但這經驗也顯示人類可能破壞並扭曲父性或母性的形象。所以要牢記天主超越人類的性別，祂既非男人也非女人，祂是天主。因此祂超越人類父性或母性，雖然祂是這兩性的根源和典範。沒有人能成為像天主那樣的父親。
240. 耶穌啟示天主是「父」，其意義是前所未聞的：天主是父，不僅因為祂是造物主。祂永遠是父，是因為祂與其獨生子的關係。同樣，子除非與父有永遠的關係，就不是子。「除了父外，沒有人認識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人外，也沒有人認識父」(瑪 11:27)。
241. 為這緣故，宗徒們承認耶穌是「起初就與天主同在的聖言」、「聖言就是天主」(若 1:1)；耶穌也是「不可見的天主的肖像」(哥 1:15)，是「天主光榮的反映，是天主本體的真象」(希 1:3)。

242. 教會步武宗徒的芳蹤、依循他們的聖傳，於 325 年的第一屆尼西亞大公會議中，承認聖子與聖父「同性同體」，就是聖子與聖父同是一個天主。381 年於君士坦丁堡召開的第二屆大公會議，在制定尼西亞信經時保存了這項措辭，承認祂是「天主的獨生子。祂在萬世之前，由聖父所生。祂是出自光明的光明，出自真天主的真天主。祂是聖父所生，而非聖父所造，與聖父同性同體」。

### 聖父與聖子由聖神啟示出來

243. 耶穌在祂的苦難和復活之前，宣布要派遣另一位「護慰者」(Paracletus) 聖神。自創世之初聖神早已工作，祂「曾藉先知們發言」，祂將住在門徒中，並在他們內教導他們一切，「把他們引入一切真理」(若 16:13)。這樣，聖神就被啟示為與耶穌和聖父相關的天主的另一位。
244. 聖神的永遠根源可從祂被派遣到現世的事上顯露出來。聖神或由聖父，因聖子之名或由聖子本身，在回到聖父身邊之後，被派遣給宗徒們和教會。聖神在耶穌受到光榮以後的被派遣，圓滿地揭露了聖三的奧跡。
245. 宗徒信仰中有關聖神的部分，在 381 年的君士坦丁堡第二屆大公會議中曾宣認：「我信聖神，祂是主及賦予生命者，由聖父所發」。這樣，教會承認聖父是「整個天主性的根源」。然而，聖神的永遠根源跟聖子的並非沒有關聯：「聖神既是聖三的第三位，故是天主與聖父、聖子是同一和同等，也是同性和同體……可是，我們不能說祂只是聖父的神，卻該說，祂同時是聖父和聖子的神」。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的信經這樣宣認：「祂和聖父聖子同受欽崇，同享光榮」。
246. 拉丁傳統的信經承認聖神「由聖父和聖子 (Filioque) 所共發」。1439 年的翡冷翠大公會議清楚說明：「聖神的本質與存有同時來自聖父和聖子，祂永遠發自聖父如同發自聖子……，有如發自獨一本原、藉著獨一嘔氣……這是由於凡父所有的，除了父的身分以外，都在父生子時全給了子。因此，聖神的這種由子所發，是自永遠中便從祂的父那裡所領受的，這父是在永恆中生了子」。
247. 雖然「和聖子 (Filioque)」一詞並沒有出現在 381 年君士坦丁堡所宣認的信經中，但根據一個古老的拉丁和亞歷山大的傳統，早在羅馬尚未於 451 年的加采東大公會議承認及接受 381 年的信經前，教宗聖良一世已於 447 年把它宣布為信條了。這種加入「和聖子」形式的信經的使用，逐漸地由第

八世紀至第十一世紀進入了拉丁的禮儀。可是，拉丁禮把「和聖子」一詞引入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的做法，至今仍構成與東正教會間的分歧。

248. 東方傳統特別強調，聖父乃聖神第一根源。在宣認聖神「發自聖父」(若 15:26)時，便肯定聖神是**透過聖子發自聖父**。西方傳統則強調聖父與聖子同體的共融，肯定聖神發自聖父和聖子 (**Filioque**)。西方傳統也是「合法和合理地」這樣說。事實上，天主聖三在其同體共融的永恆關係中，意謂著聖父是聖神的第一本原，因為聖父是「沒有本原的本原」；然而，由於祂也是獨生子的父，祂和聖子應是「聖神所發字的唯一本原」。這種合法的互補性，若不予以僵化，就不會在同一的宣認奧跡上，影響信仰的一致性。

### 三、信理所表達的天主聖三

#### 天主聖三信條的形成

249. 聖三的啟示真理從起初屬於教會活潑信德的根基，這主要是依靠洗禮。這啟示的真理表達在洗禮信仰的規程中，並在宣講、教理講授及教會的祈禱中定形。這類的定形的格式已在宗徒的著作中出現，例如這致候詞：「願天父的慈愛，基督的聖寵，聖神的共融與你們同在」(格後 13:13)所顯示的，也在感恩祭禮儀中採用了。
250. 在最初的幾個世紀裡，教會設法以更明確的格式去表達對天主聖三的信仰，一面為深入了解自己的信仰，一面為保護它免受各種錯誤的扭曲。這就是早期大公會議的工作，大公會議除了得到教父們在神學探討方面的協助外，也得到基督子民在信仰意識方面的支持。
251. 為制定天主聖三的信條，教會不得不借助教會一些來自哲學的概念，來發展一套專有的名詞：如「實體」、「位格」或「自立體」以及「關係」等。教會這樣做並非把信仰置於人類智慧之下，而是要賦予這些名詞嶄新的意義，好去解釋一個難以言喻的奧秘，「這奧秘無限地超越我們人類所能明白的一切」。
252. 教會採用「實體」(有時也用「本質」或「本性」)一詞，來指明在一體中的天主本質；用「位格」或「自立體」一詞，來指明父、子、聖神彼此間的實際區別；用「關係」一詞，來指明三位的區別，在於彼此間的關係。

#### 天主聖三的信條

253. **聖三是一個天主。**我們並不宣認三個天主，而是一個天主有三位：「同性同體的聖三」。天主三位並不分割同一的天主性，而是每位都是整個的天主：「父享有與子一樣的天主性，子享有與父一樣的天主性，聖神享有與父和子一樣的天主性，即本性上是同一的天主」。「聖三的每一位就是這個事實，即是天主的實體、本質或本性」。
254. **天主三位確是彼此不同的。**「天主只有一個，但不孤獨」。「父」、「子」、「聖神」並不單指天主存在方式的名稱；實際上，祂們彼此確是不同的：「父不是子，子不是父，聖神不是父或子」。祂們的分別在於與本原的不同關係，父是生者，子是受生者，聖神是受發者。**天主的一體是三位。**
255. **天主三位是彼此關連的。**由於天主三位並沒有分割同一的天主性，三位的實際區別只在於彼此之間的關係：「在三位的相關名字中，父是相對於子而言，子是相對於父而言，聖神是相對於父和子而言。不過就其關係而論及天主三位，應相信只有一個本性或實體」。事實上，「祂們的一體性，與祂們之間的關係並不相抵觸」。「由於這種一體性，父整個在子內，整個在聖神內；子整個在父內，整個在聖神內；聖神整個在父內，整個在子內」。
256. 號稱「神學家」的聖額我·納祥，把這段有關聖三信仰的總結傳授給君士坦丁堡的慕道者們：
- 首先，請為我保管這珍貴的寶庫，我曾為它生活和奮鬥，也願與它同死，它使我能忍受一切痛苦和看輕所有快樂：我是指對聖父、聖子及聖神的信仰宣認。今天，我就把它交付給你們。不久之後，我要藉它把你們浸入水中並從水中提出。我要把這宣認給你們當作一生的伴侶和主保。我只交給你們一個天主和德能，祂是三位一體，而三位都有區別。這天主沒有本質或實體上的差別，也沒有等級上的高低……三個無限都有同一的無限本位。每位單獨來看，都是整個天主……三位一起來看也是一個天主……我尚未想到一個天主，聖三便讓我沐浴在祂的光輝中；尚未想到三位，一個天主便充盈了我……」。

#### 四、天主的工程和聖三的派遣

257. 「啊！光明，當受讚美的聖三和一體的根源！」。天主是永遠的幸福、不朽的生命、永不消逝的光輝。天主是愛：父、子和聖神。天主自由地要傳授祂幸福生活的光榮。這就是祂慈愛的計畫，是一項在創世以前已在祂愛子內擬定好的計畫，「預定了我們藉著耶穌基督獲得義子

的名分」(弗 1:4-5)，就是因那「使我們成為義子的聖神」(羅 8:15)，「預定我們與祂兒子的肖象相同」(羅 8:29)。這項計畫是「在萬世以前……已賜予我們的恩寵」(弟後 1:9-10)，而其根源就是聖三的愛。這愛彰顯在創造的工程中，在人類墮落後的整個救恩史中，在聖子的使命中，在聖神及其透過教會而延續的使命中。

258. 天主整個的救恩工程是聖三的共同行動。事實上，聖三既有同一的本性，也只有同一的行動。「父、子、聖神並非創世的三個本原，而是一個本原」。可是，天主每一位依照本身的特性而完成共同的工作。教會引述新約的話宣認說：「我們只有一個天主，就是聖父，萬物都出於祂而存在；也只有一個主，就是耶穌基督，萬物都藉祂而存在；也只有一個聖神，萬物都在祂內而存在」。尤其在聖子降生及恩賜聖神的神聖派遣中，顯露了天主位格的特性。

259. 天主整個的救恩工程，是共同又是個別的工程，使人一方面認識天主三位的特性，另一方面又認識祂們共同的本性。同樣，整個基督徒生活也是跟聖三每一位的共融，無論如何也不能把祂們分開。誰光榮聖父，是透過聖子在聖神內光榮祂；誰跟隨基督，是因受到聖父吸引和受到聖神推動而跟隨祂。

260. 天主整個救恩工程的最終目的，就是所有受造物都能進入真福聖三的圓滿一體中。但如今我們已被召叫，要成為至聖聖三的寓所，主說：「誰愛我，必遵守我的話，我父也必愛他，我們要到他那裡去，並要在祂那裡作我們的住所」(若 14:23)：

真福聖三依撒伯爾的祈禱：啊！我的天主，我所欽崇的聖三！請幫助我完全忘記自己，為能在祂內定居，使我的靈魂好像進入了永恆的安寧和恬靜。啊，我那永遠不變的天主！沒有甚麼能擾亂我的平安或使我離開祂，反之，每分每秒都要使我更進入祂奧跡的深淵！請安撫我的靈魂，把它變成祂的天空、祂的可愛寓所和祂的休憩之處。但願我總別留下祂獨自一個，而是整個的我留在祂那裡，在信德中警醒，全心欽崇祂，整個獻身於祂的造化工程。

### 撮要

261. 天主聖三的奧跡是基督徒信仰和生活的主要奧跡。天主——父、子、聖神，把自己啟示出來，只有這樣，我們才能認識天主。

262. 天主子的降生給我們啟示：天主是永遠的父，而子與父同性同體，就

是在祂內及同祂一起，同是唯一的天主。

263. 聖神是由父因子之名並由子「從父那裡」(若 15:26)被派遣的，這派遣顯示給我們：聖神和父與子是唯一的天主。「祂和父及子同受欽崇，同享光榮」。
264. 「父作為第一根源，聖神由父而發，而父作為給予子的永遠恩賜，聖神發自共融的父和子」。
265. 藉著「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而領受的洗禮恩寵，我們奉召分享真福聖三的生命，此世固然處於信仰的晦暗中，但死後將處於永遠的光輝中。
266. 「至公教會的信仰在於在聖三內欽崇唯一的天主，在唯一天主內欽崇聖三，既無位格的混淆，亦無實體的分離：事實上，父、子及聖神的位格各不相同，但父、子、聖神的天主性卻是同一的，光榮相等，威嚴同是永遠的」。
267. 聖三在存有上既不可分離，在行動上也是如此。但在天主的同一行動中，每一位格顯示其在聖三中的特有行動，尤其是聖子降生及恩賜聖神的神聖派遣。

### 第三節 全能者

268. 在天主的所有屬性中，信經只提及祂的全能；承認這點對我們生命極為重要。我們相信這種全能是**全面的**，因為天主創造一切，統御一切，無所不能；是**富有愛心的**，因為天主是我們的父親；是**神奇奧妙的**，因為當祂的全能「在軟弱中顯露」時(格後 12:9)，只有信德才能辨認。

「祂創造了所喜愛的萬物」 (詠 115:3)

269. 聖經多次肯定了天主的**全面能力**。祂被稱為「雅各伯的大能者」(創 49:24; 依 1:24 等等)、「萬軍之軍的上主」、「大能、有力的上主」(詠 24:8-10)。若說天主對「天和地」(詠 135:6)是全能的，因為是祂創造了它們。所以祂無所不能，可隨心所欲地處理祂的一切工程。祂是宇宙的主宰，是祂給宇宙定了秩序，這秩序完全服從祂的安排和指使。祂也是歷史的主宰，可照自己的喜愛統領人心和管治所發生的事。「祢隨時可用祢的大能，有誰能抵抗祢有力的手臂？」(智 11:22)。

「祢憐憫眾生，因為祢是無所不能的」 (智 11:24)

270. 天主是全能的**父親**。祂的父愛跟祂的能力互相輝映。因為祂在照顧我們的需要時，顯示了祂慈父的全能；透過接納我們為義子，祂把自己賜給我們(「我要做你們的父親，你們要做我的子女，這是全能的上主說的」格後 6:18)；最後，因著祂的無限仁慈，祂自由地寬恕我們的罪惡，把祂的能力表露無遺。
271. 天主的全能絕非任意妄為的：「在天主身上，能力和本質、意志和理智、智慧和正義都是同一的事，因而在天主的能力範圍內，不能做任何不符合天主的合理意願或明智理性的事」。

### 外表無能的天主的奧跡

272. 對全能的天父的信心，會因著邪惡和痛苦的經驗而受到考驗。天主有時似乎不存在，無能阻止惡事的發生。然而，天父以最**奧秘**的方式顯示了祂的全能，就是藉著祂聖子的謙抑自下和復活，戰勝了邪惡。因此，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因為天主的愚妄總比人明智，天主的懦弱也總比人堅強」(格前 1:24-25)。當基督復活和受顯揚時，天父揭露了「祂對我們虔信的人，所施展的強有力而見效的德能是怎樣的偉大」(弗:19-22)。
273. 只有信德才能依附天主全能的奧妙安排。因著這信德，人誇耀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德能來到自己身上。童貞瑪利亞就是這信德的至高典範，她相信了「在天主前沒有不可能的事」(路 1:37)，並頌揚上主說：「全能者在我身上行了大事，祂的名字是聖的」(路 1:49)。
274. 「堅強我們的信德與望德最好的方法，莫過於把『天主前沒有不可能的事』這個信念，深深地銘刻在我們的心靈上。因為凡信經教我們信的事，無論如何偉大、不可思議以及超越自然常律的事物，只要我們的理智有了天主全能的意識，自然就毫無疑慮地相信了」。

### 撮要

275. 我們同義人約伯一起，承認說：「我知道祢事事都能，祢所有的計畫，沒有不實現的」(約 42:2)。
276. 教會忠於聖經的見證，多次向「全能永生的天主」祈禱，堅信「在天主前沒有不可能的事」(創 18:14;路 1:37;瑪 19:26)。



277. 天主使我們棄邪歸正，以恩寵與我們重修舊好並藉此來顯示祂的全能，（「天主，祢在仁慈及寬恕方面，充分地顯示了祢的全能……」）。
278. 若不信天主的愛是全能的，如何相信父能造生我們，子能救贖我們，聖神能聖化我們呢？

<續 279 條>

# 天主教教理

## 卷一

### 信仰的宣認

#### 第二部分

##### 第一章

##### 第四節 創造者

279. 「在起初天主創造了天地」(創 1:1)。聖經就是用這幾句隆重的話開始的。信經也採用了同樣的話，承認全能的天父「創造天地萬物，無論有形與無形」。所以我們首先講論創造者，然後講論祂的創造，最後講論人類因犯罪而墮落，天主子耶穌基督就是因此前來救贖我們。
280. 創造是「天主一切救恩計畫」的**基礎**，是「救恩史的開始」，在基督身上達到了巔峰。反過來說，基督的奧跡對創造的奧跡也有決定性的光照，它揭露了「在起初天主創造了天地」(創 1:1)的目的：從起初天主就想到了在基督內新創造的光榮。
281. 為此，逾越節晚上，慶祝在基督內新的創造時，讀經即以創世紀開始；同樣，在拜占廷的禮儀中，創世紀也是主的重大節日前夕的第一篇讀經。根據古人的見證，為慕道者受洗而安排的訓導也遵循同樣的步驟。

#### 一、有關創造的教理講授

282. 有關創造的教理講授十分重要，它涉及人類和基督徒生活的基礎：事實上，它使基督徒信仰為每個時代的人所發出的基本問題，給予明確的答覆：「我們從哪裡來？」「我們往哪裡去？」「我們的起源為何？」「我們的終向是甚麼？」「一切存在的東西將何去何從？」起源及歸宿這兩個問題，是不可分開的。它們對我們的生活和行動，具有決定性的意義和方向。

283. 世界和人類的起源問題，曾是許多科學研究的對象，使我們對宇宙的年代與幅度、生物的變遷、人類的出現等知識充實了很多。這些發現促使我們更讚嘆造物主的偉大，感謝祂的各項工程及賜予學者與研究者的聰明和智慧。他們可與撒羅滿同聲說道：「是祂把所有事物的正確知識賜給了我，使我明瞭世界的構造和元素的能量……因為教導我的，是造萬物的技師——智慧」(智 7:17-21)。
284. 對這些研究的濃厚興趣，乃發自另一層次的問題、超越自然科學本身的範圍。這問題並非只想知道物質宇宙何時及怎樣形成、人類何時出現，而是要發掘這種起源的意義何在：它是發自巧合、盲目的命運、莫名的需要呢？抑或受制於一位超越的、聰明的、良善的、稱為天主的存有？如果這世界是來自天主的智慧和良善，那麼為甚麼有邪惡呢？它從何而來？誰要對它負責？有沒有解脫？
285. 關於宇宙的起源問題，基督徒信仰一開始就要面對各種與自己不同的答案。事實上，在古老的宗教和文化中可找到許多關起源的神話。有些哲學家認為一切都是神，世界就是神，世界的變化即是神的變化(泛神論)。有些則說世界是天主的一種必然流露，它由這根源發出，又回到祂那裡。另有一些人則主張有兩個永存的本原：善與惡、光明與黑暗，兩者不斷在搏鬥(二元論，摩尼派善惡二元論)。按照這些觀念的一些說法，世界(至少物質世界)是壞的，是墮落的產品，故此應予排除或摒棄(唯識論)。有些人承認世界是神所造，可是像一個鐘錶，造了以後，就讓它自生自滅(自然神論)。最後，有些人不接受世界有任何超越的來源，而認為它純粹是一種永久存在的物質組合(唯物論)。所有這些解釋都在說明，萬物起源問題的持久性和普遍性，只有人類會探討這樣的問題。
286. 毫無疑問，人的智力已能對宇宙起源的問題找到答案。事實上，人的理智之光，透過天主所造的萬物，已確實地認識造物主天主的存在，縱使這種知識多次為錯誤所隱蔽或歪曲。為這緣故，信德前來堅強及光照理智，好能正確地了解這些真理：「因著信德，我們知道普世是藉天主的話形成的，看得見的是由看不見的化成的」(希 11:3)。
287. 創造的真理對整個人生如此重要，以致天主因其慈愛願意把一切有關創造的知識，為自己子民的得救而啟示給他們。除了每人可對造物主擁有的自然知識外，天主還逐漸地把創造的奧跡啟示給以色列民。祂揀選了聖祖們，使以色列民離開埃及，在選拔以色列時，也創造和塑造了以色列；祂顯示自己就是那世上萬民和整個大地都屬於祂的那

位，而且是祂獨自「化成了天地」(詠 115:15; 124:8; 134:3)。

288. 如此創造的啟示，就跟唯一天主與其子民所訂盟約的啟示和實現是不可分的。創造的啟示是走向盟約的第一步，是天主全能的愛的第一個和普遍性的見證。此外，創造的真理在先知們的預言、在聖詠和禮儀的祈禱、在選民的智慧反省中，越來越有力地表達出來。
289. 在聖經有關創造的所有文字中，創世紀的前三章佔著極為獨特的位置。從它們的文體去看，這些文章可能有不同的來源。受默感的作者們把它們放在聖經的開端，是要用莊嚴的話，來表達創造的真理，即在天主內受造界的起源和歸宿、它的秩序和美善、人類的召喚、罪惡的悲劇以及得救的希望等。在基督的光照下，依照聖經的統一性和教會的生活聖傳去閱讀，這些文字就成為解釋「起源」諸奧跡的教理講授的主要來源：就是創造、墮落及救恩的許諾。

## 二、創造是天主聖三的工程

290. 「在起初天主創造了天地」(創 1:1)。這幾個聖經開首的字句，肯定了三件事：永遠的天主給了一切在祂以外存在的事物一個開端。唯獨祂是創造者(希伯來語 *bara* ——創造，常以天主為主詞)。凡存在的一切(以「天地」的格式來表達)都屬於祂，祂給予它們存在。
291. 「在起初已有聖言……，聖言就是天主……，萬物是藉著祂而造成的，沒有一樣不是由祂而造成的」(若 1:1-3)。新約啟示天主藉著永遠的聖言、祂的愛子創造了一切。「天上和地上的一切，都是藉祂而造成的……一切都是藉著祂，並為了祂而受造的。祂在萬有之先就有，萬有都賴祂而存在」(哥 1:16-17)。教會的信仰也承認聖神的創造行動：祂是「賦予生命者」、「造物者聖神」、「萬善的根源」。
292. 在創造中，子和神的行動與父的是一個不可分的整體行動，這在舊約中已有所暗示，在新約中啟示出來，被教會的信仰規範 (*regula fidei*) 明確地肯定：「存在的只有一個天主……，祂就是聖父、天主、造物者、創作者、安排者。祂由自己、即藉著祂的聖言和智慧，藉著子和神有如『自己的雙手』創造了一切」。創造是天主聖三的共同工程。

### 三、「世界是為了天主的光榮而受造」

293. 這是聖經和聖傳不斷教導和慶祝的基本真理：「世界是為了天主的光榮而受造」。聖文德解釋道：「天主創造了萬物，不是為增加自己的光榮，而是把這光榮顯示和通傳出來」。因為天主除了祂的慈愛和良善外，並無其他創造的理由。「當愛的鑰匙一打開祂的手，萬物隨即出現」。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解釋道：

這唯一的真天主，以其慈善和全能，及其最自由的決定，在起初就從虛無中創造了精神和有形的兩種受造物，這並非為增加自己的幸福或獲得甚麼美善，而是透過祂所賜予受造物的美善，來顯示自己的美善。

294. 天主的光榮在於使祂的慈善得以顯示和通傳，世界就是因此而受造。天主使我們「藉著耶穌基督獲得義子的名分，這是祂慈愛計畫的決定，為頌揚祂恩寵的光榮」(弗 1:5-6)。「因為天主的光榮就是活生生的人，而人的生命就是享見天主：如果天主透過創造的啟示，已能使世上的一切生物獲得生命，那顯示天父的聖言，更能使那些看見天主的人獲得生命」。創造的最終目的，就是「創造萬物的天主，也成為萬物之中的萬有(格前 15:28)，一面獲得祂的光榮，一面達致我們的幸福」。

### 四、創造的奧跡

#### 天主以智慧和愛去創造

295. 我們相信世界是天主按照祂的智慧造成的，而非任何需要、盲目命運或偶然的產物。我們相信世界是發自天主自由的意志，祂願使受造物分享祂的存在、祂的智慧和祂的慈善：「祢創造了萬物，萬物都是因了祢的旨意而存在、而造成的(默 4:11)。「上主，祢的化工何其浩繁！全是祢以智慧所創造」(詠 104:24)。「上主對待萬有，溫和善良，對祂的受造物，仁愛慈祥」(詠 145:9)。

#### 天主「從無中」創造

296. 我們相信天主為了創造，並不需要任何預先存在的東西，也不需要任何援助。創造也並非天主實體的必然流露。天主自由地「從無中」創

造。

聖德奧斐羅·安提約基，《向奧都利証道》：如果天主從已存在的物質中造出世界，那又有甚麼了不起呢？一個人類的技師，當你給他材料時，他也會製造他想製造的事物。反之，天主的能力正好在這一點上顯示出來，就是祂能從無中，創造祂所喜愛的一切。

297. 天主「從無中」創造的信仰，可由聖經證明，是充滿許諾和希望的真理。那七個兒子的母親曾在他們殉道時這樣鼓勵說：

我不知道你們怎樣出現在我的腹中，不是我給了你們靈魂與生命，也不是我構成了你們每一個人的身體。世界的創造者，既然形成了最初的人，賜予萬物以起源，也必仁慈償還你們的靈魂和生命，因為你們現在為愛護祂的法律捨生致命……。我兒，請仰視天、俯視地，觀察天地間形形色色的事物！你該知道，這一切都是天主從無中造成的，人類也是如此造成的(加下 7:22-23,28)。

298. 既然天主能夠從無中創造，祂也能藉聖神賜予罪人靈性的生命，在他們內塑造一顆純潔的心，藉復活而賜予死去的人肉身的生命，祂是「叫死者復生，叫那不存在的成為存在的那位」(羅 4:17)。祂既然藉著聖言能從黑暗中發出光明，祂也能把信德之光賜予那些不認識祂的人。

### 天主創造了和諧與美好的世界

299. 由於天主是以智慧創造，祂的化工是有秩序的：「祂處置一切，原有一定的尺度、數目和重量」(智 11:20)。在永遠的聖言內、並藉著祂，即「看不見的天主的肖象」(哥 1:15)而受造的萬物，是指向天主的肖象——人，並供人用，而人本身奉召與天主建立位際的關係。我們的理解力，由於分享天主的理智之光，可以明白天主透過造化對我們所說的話，雖然我們要用很大的努力，謙恭地去面對造物主和祂的工程。萬物出自天主的美善，也分享這種美善（「天主看了認為好。……很好」：創 1:4,10,12,18,21,31)。因為天主願意把創造作為禮物送給人，作為一種保留和託付給人的產業。教會曾多次須為創造的美善辯護，包括物質的世界在內。

### 天主既超越又臨在受造界

300. 天主無限地大於自己所有的工程：「祂的威嚴遠比天高」(詠 8:2)，「上主的偉大，不可測量」(詠 145:3)。由於祂是至高和自由的造物主，是萬有的第一因，祂深入地臨在於所有的受造物中：「我們生活、行動、

存在，都在祂內」(宗 17:28)。依照聖奧思定所說的話，祂「比我最卓越的更卓越，比我最內在的更內在」。

## 天主保存和支持受造界

301. 天主創造了萬物後，並沒有置之不顧。祂不但賜給它們存在，還時時刻刻地保存著它們，給予它們活動的能力，引導它們達到自己的終向。承認這種對造物主的完全依賴性，乃智慧、自由、喜樂和信賴的根源：

的確，祢愛一切所有，不恨祢所造的；如果祢憎恨甚麼，祢必不會造它。如果祢不願意，甚麼東西能夠存在？如果祢不吩咐，甚麼東西能夠保全？愛護眾靈的主宰！只有祢愛惜萬物，因為都是祢的。(智 11:24-26)

## 五、天主實現祂的計畫：天主的眷顧

302. 受造界有其本身的長處和美善，但從造物主手中出來時，並非全部完成的。它「在過程中」(in statu viae)受造，邁向天主為它指定的、仍須達成的最後的完美。天主引導受造物邁向這種完美的各項措施，我們稱之為天主的眷顧。

天主以祂的眷顧保護及掌管所創造的一切，「智慧施展威力，從地極直達地極，從容治理萬物」(智 8:1)。因為「萬物在祂眼前都是袒露敞開的」(希 4:13)，包括受造物將要實現的自由行為在內。

303. 聖經的証據是一致的：天主的眷顧是**具體**和**直接**的關懷，祂關心一切，由最細微的事以至世界和歷史的大事。聖經極力強調天主對事件演變的絕對主權：「我們的天主在天上居住，祂創造了所喜愛的萬物」(詠 115:3)；又談及基督說：「祂開了，無人能關；祂關了，無人能開」(默 3:7)；「人在心中盡可策畫多端，實現的卻是上主的計畫」(箴 19:21)。
304. 我們可以發現，聖經的主要作者——聖神，多次把一些行為歸於天主，而不提及第二因。這並非一種原始的「說法」，而是一種深入的方式，來提醒人有關天主的至高權威，和祂對歷史和世界的絕對主權，從而教導我們對祂的信賴。聖詠的祈禱，就是教導這種信賴的偉大學校。
305. 耶穌要求我們對天父的眷顧懷有赤子般的信賴，祂對自己子女們的需要照顧得無微不至。「你們不要憂慮說：我們吃甚麼，喝甚麼，穿甚

麼？……你們的天父原曉得你們需要這一切。你們先該尋求天主的國和祂的義德，這一切自會加給你們的」(瑪 6:31-33)。

### 眷顧與第二因

306. 天主是自己計畫的最高主宰。不過，在實施計畫時，祂也利用受造物的合作。這並不表示祂的無能，而是顯示出全能天主的偉大與慈善。因為天主不但賜予受造物存在，也賜予它們這種尊嚴，可以自主行動，彼此互為原因，從而合力完成祂的計畫。
307. 對於人，天主甚至讓他們能自由地參與祂的照顧，把「管理」和統治大地的責任託付給他們。這樣，天主使人運用其自由和理性，去完成創造的工程，使它更趨和諧，以造福他們和他們的近人。雖然人類合作者多次意識不到這天主的聖意，然而藉著他們的善工、祈禱、甚至痛苦，他們能刻意地進入天主的計畫。那時他們便全面地成了「天主的助手」(格前 3:9;得前 3:2)和天國的合作者。
308. 天主在受造物的所有行動中運作，這真理跟天主為造物主的信條分不開。祂是在第二因內及藉第二因而工作的第一因：「因為是天主在我們內工作，使我們願意、使我們力行，為成就祂的善意」(斐 2:13)。這項真理並未削弱受造物的地位，反而予以加強。受造物既來自天主的大能、智慧和慈善，一離開它的根源便一無所能，因為「受造物無造物主，勢必消失」；更不能沒有祂恩寵的助佑而達到自己最後的終向。

### 眷顧與惡的難題

309. 既然全能的天父，是美好與和諧的宇宙的創造者，悉心照顧所有的受造物，那麼，為甚麼會有邪惡存在？對這個如此迫切又不可避免、如此痛心而又深奧的問題，任何倉卒的答案都是不足夠的。唯有整體地看基督徒信仰，才有這個問題的答案：創造的美好、罪惡的悲劇、天主耐心的慈愛。天主藉著各種盟約、祂聖子的降生救贖、聖神的恩賜、教會的建立、聖事的力量以及藉著幸福生活的召喚，來與人類接觸。對這幸福的生活，自由的受造物被邀事先同意，然而，由於一個可怕的奧秘，他們也可事先迴避。基督徒的訊息中，沒有一點不對惡的問題部分地提出答案。
310. 然而，天主為甚麼不創造一個沒有惡存在的完美世界呢？天主以祂無



限的能力，常常可以創造更美好的事物。可是，天主以祂無限的智慧和慈愛，願意自由地創造一個「在過程中」的世界，邁向它最終的完美。這種演變在天主的計畫中，會牽涉某些事物的出現及另一些事物的消失，有較為完美的，也有不甚完美的事物；有自然界的成長，也有敗壞。因此，只要受造物尚未達致它的圓滿，有物質的善，也有**物質的惡**。

311. 天使和人類，作為理性和自由的受造物，應該以自由的抉擇和高於一切的愛，走向他們終極的目標。因此，他們有誤入歧途的可能。事實上，他們確曾犯了罪。於是**倫理的惡**就進入了世界，就其嚴重性來說，它與物質的惡不能相比。無論直接或間接地，天主絕不是倫理惡的原因。不過，為了尊重受造物的自由，祂容許惡發生，並奇妙地從惡中引發出善：

聖奧思定，《信望愛三德彙論》：全能的天主……，因為祂是至善的，絕不容許任何惡存在於自己的工程中，除非祂有充分的能力和仁愛，足以從惡本身引出善來。

312. 這樣，假以時日，我們可發現天主在祂的全能眷顧中，能由受造物所造成的惡果，甚至是倫理的惡果中，引出善來。若瑟對他的哥哥們說：「叫我到這裡來的並不是你們，而是天主……。你們原有意對我作的惡事，天主卻有意使之變成好事……挽救了許多人民的性命」(創 45:8; 50:20)。整個人類所犯過的最大的倫理惡，莫過於拒絕及殺害天主聖子，這是由全人類的罪過所造成的。但天主以祂極豐富的恩寵，從中獲取最大的善，就是基督的光榮和我們的救贖。可是，惡並不因此而變成善。

313. 「天主使一切協助那些愛祂的人」(羅 8:28)。聖人們的見證不斷地証實了此項真理：

聖女加大利納·西恩那給「那些面對不幸的事而反感和抗拒的人」說：「一切都來自愛，一切都為使人得救而安排，天主所作的無非是為這個目的」。

聖多瑪斯·摩爾在殉道前安慰他的女兒說：「除非天主願意，甚麼事情也不會發生。我深信無論發生甚麼事，不管它外表看來是多麼的壞，實際上常是對我們最好的」。

朱利·諾里奇也說：「我靠天主的恩寵學會要堅決地保守信德，……我應根據和熱切相信吾主在此刻所展示的——一切都會轉好」。

314. 我們堅決相信，天主是世界和歷史的主宰，但祂所眷顧的人間旅程卻往往不為人知。只有到了終點，當我們完結局部的知識、「面對面」

地 (格前 13:12)看見天主時，我們才能完全認識這些道路。天主就是沿著這些道路，甚至經歷過壞事和罪惡的悲劇，要引導祂的受造物，抵達那最後的**安息**的祥和，天主正是為此而創造了天地。

## 撮要

315. 天主在創世和造人時，已為祂全能的愛心和智慧留下初步和廣泛的痕跡，也初次宣布了祂的「慈愛計畫」，其目的是指向基督內的新創造。
316. 雖然創世工程特別歸於聖父，然而父、子、聖神同是創世的唯一及不可分的本原，也同樣是信德的真理。
317. 天主獨力創造，是祂自由地及直接地創造了宇宙，無需任何其他的協助。
318. 任何受造物都沒有無限的能力，足以名正言順地「創造」事物，就是使那未存在過的存在(傳統稱之為「從無中創造」)。
319. 天主創造了世界，是為顯示及通傳祂的光榮。使祂的受造物能分享祂的真理、祂的慈善、祂的美麗，天主正是為了這光榮而創世。
320. 創造了宇宙的天主，藉著祂的聖言，「這以自己大能的話支撐萬有的聖子」(希 1:3)，及藉著賦予生命的創造之神，繼續保持宇宙的存在。
321. 天主的眷顧就是祂以智慧和慈愛，引導萬物達到自己最後終向的各項措施。
322. 基督勸我們要以赤子之情將自己交付給天父的眷顧，聖伯多祿宗徒也回應說：「將你們的一切掛慮都託給祂，因為祂必照顧你們」(伯前 5:7)。
323. 天主的眷顧也透過受造物的行動而運作。天主賜給人類自由，使能與祂的計畫合作。
324. 天主容許物質惡和倫理惡，這是一個奧跡。天主藉其聖子耶穌基督予以闡明，聖子為了戰勝罪惡，死而復活。信德使我們肯定，天主不會容許惡發生，除非祂從惡中引發出善。至於祂所採取的途徑，我們只有在永生中才能完全得悉。

## 第五節 天與地

325. 宗徒信經宣認天主是「天地的創造者」，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則闡述：「天地萬物，無論有形無形，都是祂所創造的」。
326. 在聖經上，「天地」二字指一切的存有，整個的受造界，也指在受造物之間的聯繫。聖經既把天地連接又將之區別：「地」是人的世界，「天」或「諸天」這些詞可以指穹蒼，也可指天主自己的「地方」。所以，我們的「在天之父」(瑪 5:16)也可指末世的光榮「天堂」。最後，「天」字也指環繞天主左右的精神體受造物——天使所在的「地方」。
327. 拉特朗第四屆大公會議的信仰誓詞肯定說：「天主在時間的肇始，就從無中創造了精神的與物質的受造物，即天使和大地；其後，祂又造了人類，具有靈魂和肉體，好像是集二者之大成」。

### 一、天使

#### 天使的存在是信仰的真理

328. 沒有肉身的精神體受造物，聖經通常稱之為天使。他們的存在是信德的真理。聖經的證據一如聖傳的一致性同樣地明確。

#### 天使是誰？

329. 聖奧思定論及天使說：「天使一詞是指職務，而非本性。如果問及這本性的名稱，則回答說是天神；如果問及職務，則回答說是天使。按著他的本性是天神，按著他所執行的職務則是天使」。從他們的整個本質看來，天使是天主的**侍從**和使者。由於「他們時常看到在天之父的面」(瑪 18:10)，他們是「執行祂命令的大能臣僕，又是服從上主聖言的聽命公侯」(詠 103:20)。
330. 他們由於是純粹**精神體**的受造物，具有理智和意志：是有位格和不死不滅的受造物。他們遠比一切有形的受造物完美。他們榮耀的光輝足可證明此事。

## 基督「聯同祂所有的天使」

331. 基督是天使世界的中心。他們是「祂的天使」：「當人子在自己的光榮中，與祂的眾天使一同降來時……」(瑪 25:31)。天使們是祂的，因為他們是**藉著祂並為了祂**而受造：「因為天上和地上的一切，可見的與不可見的，或是上座者、或是宰制者、或是率領者、或是掌權者，都是在祂內受造的；一切都是藉著祂，並為了祂而受造」(哥 1:16)。他們更是祂的，因為祂使他們成為祂救恩計畫的使者：「他們豈不都是奉職的神，被派遣給那些要承受救恩的人服務嗎？」(希 1:14)。
332. 天使們自創造開始及在整個的救恩史中，都曾或多或少地傳報這救恩，並為實現天主的拯救計畫服務，如：關閉了樂園之門、保護羅特、拯救哈加爾及她的孩子及阻止亞巴郎下手祭子；法律是「藉天使的手」(宗 7:53)而傳報，他們引導天主的子民，預告誕辰和使命，以及庇祐先知等等，以上只是略舉幾個例子而已。最後，是加俾額爾天使預告了前驅 (洗者若翰)及耶穌本人的誕生。
333. 降生的聖言由誕生至升天，一生都活在天使的朝拜和服侍中。「當天主引領首生子進入世界的時候，說：『天主的眾天使都要崇拜祂』」(希 1:6)。他們在基督誕生時所唱的讚頌歌，至今仍不斷地在教會的歌詠中迴響著：「天主在天受光榮……」(路 2:14)。他們保護了耶穌的童年，在曠野中侍候祂，在山園祈禱中安慰祂，那時耶穌大可讓天使從敵人手中將祂救出，如同過去發生在以色列一般。此外，又是天使們「傳播福音」(路 2:10)，向人宣布基督誕生和復活的喜訊。當基督再次來臨時，由他們傳報並為祂的審判在旁侍候。

## 在教會生活中的天使

334. 同樣，整個教會的生活都享有天使們的奇妙和有力的援助。
335. 在禮儀中，教會聯同天使去崇拜「聖！聖！聖！」的天主；呼求天使們的助佑 (如追思禮儀中的「願天使導引你到天堂……」，並特別慶祝某些天使的紀念日 (聖彌額爾、聖加俾厄爾、聖辣法厄爾、護守天使)。
336. 人的生命由開始至死亡，常由天使所保護和代禱。「每個信徒都有一

位天使在他身旁作為保護者和牧者，為引導他達到永生」。從此世開始，基督徒生活已藉信仰，參與結合於天主的天使和人類的真福團體。

## 二、有形可見的世界

337. 是天主創造了豐盈富庶、多采多姿及秩序井然的有形世界。聖經象徵式地把造物主的工程，描述成連續六天的神聖「工作」，而在第七天的「休息」中完成。聖經在談及創造時，教導天主為拯救我們所啟示的真理，可使我們「認識整個造化工程的內在本性、價值及其光榮天主的目的」。
338. **一切都靠造物主天主存在。**世界是天主藉其說話從無中創造時，才有了開始。一切存有、整個自然界、整個人類史，都奠基於這件開天闢地的大事：就是世界形成和時間肇始的原本起源。
339. **每個受造物都有自己的美善和優點。**對「六天」內的每項工程都這麼說：「天主看了認為好」。「基於受造物的本質，萬物能都有其穩定、真實和美善的特性，也有自己的規律和秩序」。各樣受造物在它們的本性內，各以自己的方式反映出天主無限智慧和良善的一線光芒。為此，人該尊重每個受造物的優點，以免濫用事物，從而輕視造物主，並為人類和他們的環境帶來可怕的後果。
340. **受造物的彼此依賴**是天主所願意的。太陽、月亮、樹木、花草、老鷹、麻雀之種類的繁多與差別給我們說明，沒有一樣受造物是自給自足的，它們只能相互依存，好能互補不足、相輔相成。
341. **宇宙的美麗。**從萬物的差異和它們相互的關係，產生了受造世界的秩序與和諧。人類逐漸發現這些關係並將之視為自然律。它們是學者們讚嘆的對象。受造物的美麗反映出造物主無限的美麗，應啟發人類理智和意志的尊重與服從。
342. **受造物的等級**是由「六天」創造的次序來表達，從較不完美的到較完美的。天主愛祂的一切受造物，也照顧其中每一樣，甚至於麻雀。然而，耶穌說：「你們比許多麻雀尊貴多了」（路 12:6-7），又說：「人比羊貴重得多了！」（瑪 12:12）。
343. **人是創造工程的巔峰。**聖經的敘述，清楚地把人的創造跟其他事物的創

造分開。

344. **所有受造物息息相關**，這是由於所有受造物都有同一個造物主，而且都是為祂的光榮而受造的。

聖方濟·亞西西，《太陽歌》：

我主，願祢因萬物而受讚頌，尤其是因太陽哥哥，它使白天出現，以它的光照耀我們。它是美麗的，光輝燦爛，並向我們談及祢，至高的上主。

我主，願祢因水妹妹而受讚頌，它很有用、謙虛、寶貴和純潔……。

我主，願祢因我們的母親大地而受讚頌，她負載我們，滋養我們，出產許多果實及色彩繽紛的花草……。

請你們歌頌和讚美我主，並謙虛地稱謝和侍奉祂。

345. **安息——「六天」工程的結束**。聖經說：「到第七天，天主造物的工程已完成」，「這樣，天和地都完成了」；天主「就在第七天停止了所作的一切工程」，「天主降福了第七天，定為聖日」（創 2:1-3）。這些出自默感的話，充滿著有益的教訓：

346. 天主在創造時奠立了一個基礎和一些持久不變的法律，信徒可滿懷信心地依賴這些法律，因為它們是天主盟約忠誠不變的標誌和保證。在人方面，他該效忠這個基礎並尊重造物主刻於其上的法律。

347. 萬物是為了安息，也即是為了敬禮和崇拜天主而創造的。敬禮銘刻在創造的秩序中。聖本篤的會規說：「別把任何事放在敬禮天主之前」，這指出人的操心應有的秩序。

348. 安息是處於以色列法律的核心。遵守誡命就是符合天主在造化工程中所表達的智慧和意願。

349. **第八天**。但為我們有了新的一天：就是基督復活的日子。第七天完成第一次的創造，第八天則開始了新的創造。這樣，創造的工程在更偉大的救贖工程上達到了巔峰。第一次的創造在基督內新的創造中，找到它的意義和巔峰，新創造的光輝比第一次創造的更勝一籌。

## 撮要

350. 天使是精神體的受造物，他們不斷地光榮天主並執行祂對其他受造

物的救恩計畫。「天使協助一切有益於我們的事」。

351. 天使環繞著基督、他們的主，尤其在實現拯救眾人的使命上為祂效勞。
352. 教會恭敬天使們，因為他們能在現世的旅途上協助教會，並保護所有的人。
353. 天主願意祂的受造物各不相同，各有所長，相輔相成，層次分明。祂預定所有物質的受造物以人類的利益為終向；整個受造界通過人和人一起以天主的光榮為依歸。
354. 尊重那銘刻在受造物中的規律及來自事物本性方面的關係，乃明智的原則和道德的基礎。

<續 355 條>

# 天主教教理

## 卷一

### 信仰的宣認

#### 第二部分

##### 第一條

##### 第一章

##### 第六節 人

355. 「天主照自己的肖象造了人，就是照天主的肖象造了人：造了男人和女人」(創 1:27)。人在受造界中，享有獨一無二的地位：(一)他是「按照天主的肖象」；(二)精神世界與物質世界在他本性上合而為一；(三)被造成「男和女」；(四)天主把人安置在祂的友誼中。

#### 一、「按照天主的肖象」

356. 在一切有形的受造物中，唯獨人「能認識及愛慕自己的造物主」；人是「世上唯一的受造物，是天主為了人本身所要的」；只有人奉召在知識和愛情上，分享天主的生命。人就是為這目的而受造，而且也是人有其尊嚴的基本理由。

聖女加大利納·西恩那，《對話集》：祢為了甚麼理由使人享有這麼大的尊嚴？肯定是那無窮的愛，祢因這愛注視了在祢內的受造物，並深深地愛上他。因為祢為了愛而創造了他，為了愛而使他存在、具有品嚐祢永福的能力。

357. 由於人按照天主的肖象而存在，每個人都有**位格**的尊嚴；他不只是一個物品，而是一個人。他能認識自己、擁有自己、自由地奉獻自己並與其他的人溝通。他因恩寵而奉召與自己的造物主訂立盟約，向祂作出無人可替代的信仰和愛的回應。



358. 天主為人創造了一切，但人被造是為事奉和愛慕天主，把整個受造界奉獻給祂：

金口聖若望，《講創世紀的道理》：有甚麼東西在受造時得到如此優遇？只有人，因為人具有偉大而奇妙的活生生形態，在天主眼中比整個受造界更為貴重。天空、大地、海洋及整個受造界都是為人而存在，而且天主對人的得救如此重視，甚至連自己的獨生子也不顧惜。因為天主從不間斷地提拔人到祂跟前，使他坐在自己的右邊。

359. 「事實上，只有在天主聖言降生成人的奧跡內，才能真正解釋人的奧跡」：

金言聖伯多祿，《講道集》：保祿宗徒告訴我們：有兩個人給了人類起源，就是亞當和基督……第一個亞當成了有生命的人，最後的亞當成了賦予生命的神。第一個亞當為後者所造成，也從祂接受了靈魂而得以生活……第二個亞當在塑造第一個時，在他身上刻了自己的肖象。祂擔當了第一個的角色並接受他的名字，以免失去祂按自己的肖象而創造的本意。有第一個亞當，有最後的亞當：第一個亞當有一個開始，最後的亞當卻沒有終結。因為這最後的亞當其實是第一個，因為祂說：「就是我，只有我是元始和終結」。

360. 由於人類同出一源，因而形成了一個整體，因為天主「由一個人造了全人類」（宗 17:26）：

比約十二世，《至高司祭》通諭：我們所瞻仰的奇妙景象就是人類同出一源——天主……；大家都有同一的本性：由物質的肉身和精神的靈魂所組成；大家都有同一的直接目標和在世的使命；同一的居所——大地，它的資源人人都能按自然的權利加以使用，以維持和發展自己的生活；同一的超性終向——天主，人人都要歸向祂；同一個達到那終向的途徑；……大家都是基督以同一贖價贖回來的。

361. 「人類的連帶責任與愛德的這條法律」，給我們保證所有的人，包括各式各樣的人、文化和民族，確實都是兄弟姊妹。

## 二、「靈魂和身體合而為一」

362. 人是按照天主肖象而受造的，是一個同時具有物質和精神的存有。聖經以一種象徵性的語言表達了這個事實：「天主用地上的灰土形成了人，在他鼻孔內吹了一口生氣，人就成了一個有靈的生物」（創 2:7）。

所以整個的人成為天主愛的對象。

363. 很多次，**靈魂**一詞在聖經裡是指人的**生命**，或指完整的人的**位格**。但也指人心內最隱密的、最有價值的和特別使他成為天主肖象的一切：「靈魂」是指人的**精神本原**。
364. 人的**身體**分享「天主肖象」的尊嚴：它是人性的身體，正因為是一個屬神的靈魂使它活起來，而且是整個的人要在基督的身體內，成為聖神的宮殿。

人是由肉體、靈魂所組成的一個單位。以身體而論，人將物質世界各樣事物匯集於一身。於是，物質世界便藉人抵達其高峰，並藉人歌頌造物主。故此，人不應輕視其肉體生命，而應承認其肉體美善而加以重視；因為肉體由天主所造，末日又將復活。

365. 靈魂和身體的結合是如此密切，以致該視靈魂為身體的「形」(forma)；這表示基於靈魂，由物質組成的身體成為一個活生生的人的身體。在人身上，精神和物質並非兩個本性連接在一起，而是兩者結合而成獨一的本性。
366. 教會教導我們，每個靈魂都直接由天主所造——並非由父母所「產生」——而且是不死不滅的：在死亡時靈魂與身體分離，但並不因此而泯滅，並會在末日復活時，重新與身體結合。
367. 有時人會把靈魂與神魂(spirit)加以區別，就如聖保祿這樣祝禱說：「將你們整個的神魂、靈魂和肉身，在我們的主來臨時，保持得無瑕可指」(得前 5:23)。教會教導我們，這樣的區別並不構成靈魂的二元性。「神魂」是指當人被創造時，人已被賦予超性的終向，又指人的靈魂能被天主無條件地提昇到與祂共融的境界。
368. 教會的靈修傳統也強調人心，即按聖經所指的是「人的最深之處」，人就是在那深處決定是否接納天主。

### 三、「祂創造了男和女」

#### 天主所願意的男女平等與差異

369. 男和女都是天主所造，也即是天主所愛的：就人性而論，兩者是完全

平等的，但按其男女性別而論，則各有不同。「成為男人」和「成為女人」乃天主所願意的美好事實：男人和女人都有不可剝奪的尊嚴，直接來自他們的造物主。男女都是「按照天主的肖象」所造，具有同等的尊嚴。在他們「成為男人」和「成為女人」的事實上，反映出造物主的智慧和慈善。

370. 天主絕非按人的肖象而存在，祂既非男人亦非女人。天主是純神，因此在祂內並無性別。然而男和女的「美善」多少反映出天主無限的美善。例如：母親、父親及夫君的美善。

### 「相互依存」——「兩者結合為一」

371. 天主創造男和女**在一起**，願意他們**相互依存**。天主聖言透過聖經的不同章節使我們明白這點。「人單獨不好，我要給他造個與他相稱的助手」(創 2:18)。沒有任何動物能成為人「心心相印」的助手。天主取用人的肋骨「塑造」了女人，並帶她到男人面前，激發男人的驚嘆之聲，使他不禁發出愛慕和共融的呼喊：「這才真是我的親骨肉」(創 2:23)。男人發現女人是另一個「我」，具有同樣的人性。
372. 男人和女人是為了「相互依存」而受造的，但並非指天主造了他們「一半」和「不完整的」。天主造了他們是為使人們彼此共融，各人都能成為另一個的「助手」，因為就位格而言兩者是平等的(我的親骨肉……)，就男女性別而言則是互補的。在婚姻中，天主把他們二人結合，「成為一體」(創 2:24)，好能傳宗接代：「你們要生育繁殖，充滿大地」(創 1:28)。男女作為夫妻和父母，將人的生命傳遞給子女，以獨一無二的方式協助了造物主的造化工程。
373. 在天主的計畫中，男女奉召以天主「管理者」的身分去「治理」大地。這項至高權利不該是任意妄為和破壞性的操縱。按照造物主的肖象去「愛護一切所有」時(智 11:24)，男女奉召去參與天主對其他受造物的眷顧。因此他們對天主所託付的世界，有其責任。

## 四、樂園中的人

374. 第一個人不但造得好，而且與創造者處於友誼中，與自己和其他受造物也和諧相處，此種友誼及和諧只有那在基督內新造化的光榮才能超越。

375. 教會按新約和聖傳的指示，在正式解釋聖經語言的象徵意義時，教導我們原祖亞當厄娃原是被安置在一個「原始聖德和義德」的狀態下。原始聖德的恩寵就是「分享天主的生命」。
376. 人生的一切幅度原先都被這恩寵的光輝所強化。那時只要人留在天主的親密友誼內，就不必死亡，也不必受苦。人的內部和諧、男女間的和諧、第一對夫婦與整個受造界的和諧，構成所謂「原始義德」的情況。
377. 天主從起初就使人作世界的「主人」，首先使人在其**自身作主**，自律自重。人就其整個的存有而言原是完整有序的，因為不受三重的貪慾支配，這貪慾使人受制於感官的快樂、財物的貪婪，並使人自恃而反抗理性的命令。
378. 人與天主親切交往的標記，在於天主把人安置在樂園中生活，「叫他耕種，看守樂園」(創 2:15)：工作並非痛苦，而是男女跟天主合作，使有形的受造界達致完美。
379. 因著我們原祖的罪，天主在其計畫中為人所預定的原始義德的和諧，便完全失去了。

### 撮要

380. 「聖父……，祢按照祢的肖像造生了人類，使人管理世界，統御萬物，事奉祢，唯一的造物主」。
381. 人被預定，要按降生成人的天主聖子的肖像——「那不可見的天主的肖像」(哥 1:15)——再造，好使基督在眾多兄弟姊妹中作長子。
382. 人是「由靈魂和身體所組成的一個整體」。信德道理確認：作為精神的及不死不滅的靈魂，乃直接由天主所造。
383. 「天主造的人不是孤單的，祂自起初便造了『男人和女人』(創 1:27)，他們的結合便成為人與人共同生活的雛形」。
384. 啟示告訴我們男人和女人在犯罪前原有聖德和義德：從他們與天主的友誼中，湧流著他們在樂園生活的幸福。

## 第七節 墮落

385. 天主無限慈善，祂的一切工程都美好，可是沒有人能倖免痛苦，不能倖免自然的災害——這些看來是繫於受造物本身的局限，尤其不能倖免倫理惡的問題。究竟惡是從哪裡來的呢？聖奧思定說：「我自問究竟惡從何而來，我卻不知如何回答」，他那辛苦的探討只有在皈依生活的天主後，才找到了出路。因為「罪惡的奧跡(得後 2:7)只有在「虔敬奧跡」(弟前 3:16)的光照下才能彰顯。天主的聖愛在基督身上啟示出來，一面顯示罪惡的廣泛，一面也顯示了恩寵的盈溢。因此，我們應該面對惡的來源的問題，方法是以信德的眼目，注視那唯一使邪惡敗退的征服者。

### 一、「那裡罪惡越多，恩寵也越豐富」

#### 罪惡的事實

386. 罪惡存在於人類的歷史中：任何人企圖忽視或以其他名稱表達這晦暗的事實，都徒勞無功。嘗試了解甚麼是罪惡，首先必須承認**人與天主的深切關係**，只有在此關係中，罪惡才露出它拒絕與反抗天主的真相，這一直是人的生命和歷史的重負。

387. 罪惡的事實，尤其是原罪的事實，只有在天主啟示的光照下才能明瞭。若無啟示給予有關天主的知識，將不能清楚地認出罪惡，而只能設法把它只解作成長的缺陷、心理的弱點、錯誤或社會組織不足的必然後果等。只有認識了天主對人的計畫，才能明白罪惡是妄用自由，天主賜給受造的人自由，是要人用來愛祂和彼此相愛的。

#### 原罪 —— 信仰的一項主要真理

388. 隨著啟示的進展，罪惡的事實也得以明朗。雖然舊約的天主子民通過創世紀所敘述的墮落史，已多少認識人類的處境的痛苦，但未能了解這種歷史的終極意義。唯有在耶穌基督的死亡和復活的光照下，它的意義才完全顯示出來。為能認識亞當是罪惡的禍根，必須認識基督是恩寵的泉源。是復活的基督所派遣的護慰者聖神，前來審判世界的罪並啟示那位贖罪者。

389. 原罪的道理可以說是福音喜訊的「反面」，這福音就是耶穌是眾人的救主，眾人都需要救恩，而救恩是藉基督賜予眾人。有基督心意的教會清楚地知道，破壞原罪的啟示，必損害基督的奧跡。

## 如何解讀墮落的敘述

390. 墮落的敘述(創 3)採用了象徵的語言，但肯定是一宗原創性的事件，發生在**人類歷史的肇始**。啟示使我們確信，整個人類歷史都刻著我們原祖自由所犯的原始錯誤。

## 二、天使的墮落

391. 在我們原祖抗命性抉擇的背後，有一個誘惑者的聲音反抗天主，他為了嫉妒而使原祖陷入死亡。聖經和教會聖傳視之為一個墮落的天使，號稱撒殫或魔鬼。教會教導我們，他起初是好天使，由天主所造。「事實上魔鬼和其他邪魔，確實是天主所造，原本是好的，但他們自己後來成了邪惡的」。
392. 聖經曾談及這些天使的**罪惡**。這種「墮落」在於這些受造的精神體，以自由的抉擇，徹底而無可挽回地**拒絕**天主及祂的神國。我們可從誘惑者對我們原祖所說的話，找到這種背叛的反映：「你們將如同天主一樣」(創 3:5)。「魔鬼從起初就犯罪」(若一 3:8)，「又是撒謊者的父親」(若 8:44)。
393. 天使的罪之所以不能獲得寬恕，是由於他們在抉擇上具有**無可挽回**的特性，而並非天主無限仁慈的一項缺陷。「正如人死後不能再悔改，天使們在墮落後也不可能悔改」。
394. 那被耶穌稱為「從起初殺人的兇手」(若 8:44)，聖經証實了其不良影響，他竟企圖阻止耶穌執行天父委託給祂的使命。「天主子所以顯現出來，是為消滅魔鬼的作為」(若一 3:8)。在這些作為中，後果最嚴重的，就是以謊言誘騙了人類違抗天主的命令。
395. 可是撒殫的能力並非無限的，他只不過是受造物而已，他有大能是由於是單純的精神體，但始終是受造物，絕不能阻止天國的建立。撒殫由於憎恨天主及祂在耶穌基督內的國度而在世上活動，同時其活動給每人和社會帶來嚴重的禍患——精神性的及間接地也包括物質性的，雖然如此，這活動卻是天主在其眷顧下所允許的，並會剛柔並重地引導人類和世界的歷史。天主允許魔鬼活動乃是重大的奧秘，但是「我們知道，天主使一切協助那些愛祂的人獲得益處」(羅 8:28)。

## 三、原罪

## 自由的考驗

396. 天主按自己的肖象造了人，並讓人享有祂的友誼。作為有靈的受造物，人只有自由地服從天主，才能維持此種友誼。這就是禁止人吃知善惡樹果子的意義，「因為那一天你吃了，必定要死」(創 2:17)。「知善惡樹」(創 2:17)象徵性地指出不可跨越的界限，作為受造物的人必須甘願服膺，並懷著信心予以尊重。人隸屬於造物主，應服從創造的規律和倫理法則，因為這些規律和法則引導人使用自由。

## 人的第一個罪

397. 人受了魔鬼的誘惑後，喪失了心中對造物主的信賴，並妄用本身的自由，**違背**了天主的命令。人的第一個罪就在於此。因此，每個罪都是一種違抗天主命令的行為，及對祂的仁愛缺乏信賴。
398. 因這罪，人愛自己**勝於**天主，從而輕視了天主：他選擇了自己，而反對天主，不顧自身受造物的身分，因此罔顧了自己的利益。最初在一種聖德狀態下構成的人，原來由天主預定在榮耀中圓滿地「分享神的生命」。但因了魔鬼的誘惑，他要「如同天主」，但卻「不要天主，超越天主，不從天主」。
399. 聖經描繪了這第一次背命的悲慘後果。亞當和厄娃立即失落了原始聖德的恩寵。他們害怕天主，對祂有一種錯誤的形象，誤以為祂是唯恐失去自己特權的天主。
400. 他們因原始義德所享有的和諧已遭破壞；靈魂上的精神官能對身體的控制也被摧毀；男人與女人的結合處於緊張狀態；他們的關係將帶有私慾和奴役對方的傾向。與受造物的和諧也告決裂：有形的受造物開始與人疏遠和敵視。為了人的緣故，「受造之物被屈服在敗壞的狀態之下」(羅 8:20)。最後，那預先明確地警告的抗命後果將必實現：人要歸於土，即那用來塑造人的土。**死亡從此進入了人類的歷史。**
401. 自從這第一個罪以後，世界便真的被罪惡的「入侵」所沖擊：加音殺死自己的弟弟亞伯爾；世界的普遍敗壞無不是罪惡的後果。在以色列的歷史中，罪惡經常顯示出來，尤其是對盟約的天主不忠，和觸犯梅瑟法律。即使在基督救贖後，罪惡在基督徒中也從多方面顯露出來。聖經和教會的聖傳，不斷地提及**罪惡在人類歷史中的臨在和普遍性**：天主啟示所告知我們的，與我們的經驗正好吻合。的確，人若觀察自己的

內心，就會發現自己傾向於惡，沉淪於眾多的淒慘境況中；而這些境況絕不可能來自美善的造物主，很多次，人因不肯承認天主為其根源，便破壞了那個使他走向自己最後目標的應有秩序，同時也破壞了一切的和諧，不論是人本身的、人與人之間的或人與整個受造界之間的。

### 亞當的罪對全人類產生的後果

402. 所有的人都被牽連在亞當的罪惡裡。聖保祿確認此事說：「因一個人的悖逆，大眾都成了罪人」(羅 5:19)；「就如罪惡藉著一人進入了世界，死亡藉著罪惡也進入了世界；這樣死亡就殃及了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 5:12)。但保祿宗徒把罪惡與死亡的普遍性和在基督內得救的普遍性對比：「就如因一人的過犯，眾人都被定了罪；同樣，也因一人的正義行為，眾人也都獲得了正義和生命」(羅 5:18)。
403. 教會步武聖保祿的後塵，時常教導我們，那壓迫著人類的重重苦難，以及他們那種向惡和向死的傾向，除非與亞當的罪拉上關係，是不能理解的；這一切也與這個事實有關，就是亞當傳給我們生下來就帶有的罪，這罪就是「靈魂的死亡」。基於這項確實的信仰，教會也給未犯過本罪的嬰兒付洗，以赦免罪過。
404. 亞當的罪如何成為他所有後裔的罪呢？整個人類在亞當內「有如一個人的一個身體」。由於這「人類的一體性」，眾人都被牽連在亞當的罪內，正如眾人都被牽引進入基督的義德內一般。無論如何，原罪的傳遞是一個我們不能完全了解的奧秘。可是我們從啟示知道，亞當不但為自己，也為整個的人性接受了原始的聖德和義德。由於亞當和厄娃降服於誘惑者，犯了個人的罪，但這罪損害了人性，他們則在墮落的情況下把受損的人性傳衍下來。這罪將藉傳宗接代而遺留給整個人類，就是傳遞一個缺乏原始聖德和義德的人性。因此，原罪是以類比的方式被稱為「罪」：它是「感染」而非「觸犯」的罪，是情況而非行動。
405. 原罪雖是人人所固有的，但在亞當的任何子孫身上，原罪都沒有本罪的特性。它在於缺乏原始的聖德和義德，然而人的本性並未完全敗壞：它只是在自己本性的力量上受到損害，要受無知、痛苦和死亡權力的困擾，而且傾向於罪惡(這種對邪惡的傾向稱為「私慾偏情」)。聖洗在給予基督恩寵的生命時，把原罪滌除，使人重新歸向天主。但原罪的後果，即墮落而傾向於惡的人性，仍留在人身上，並促使他展開屬靈的戰鬥。



406. 教會有關原罪傳衍的教義，主要在第五世紀，尤其在聖奧思定駁斥白拉奇主義的催促下，及在第十六世紀，為了對抗新教徒的改革而予以確定。白拉奇認為人無需天主恩寵的助佑，靠他自由意志的本性力量，就能在道德上度一個善良生活；如此他把亞當罪惡的影響縮減為一個壞榜樣。反之，初期的新教改革者宣稱，人已徹底敗壞，他的自由已被原罪所毀滅；他們認為每人所承受的罪和傾向於惡相同，是不能克服的私慾偏情。教會在 529 年的奧倫治第二屆會議及 1546 年的特倫多大公會議中，特別清楚地宣布了聖經啟示的有關原罪的意義。

### 一場硬仗

407. 與基督救贖息息相關的原罪教義提供了一個角度，讓人可清晰地辨別人的處境及他在世上的行動。因著原祖犯罪的後果，魔鬼對人奪取了某種主權，雖然人仍能保持自由。原罪驅使人「成為那握有死亡權勢者——魔鬼的奴隸」。忽略人具有已受損害且傾向於惡的本性，是在教育、政治、社會行動及習俗等方面，造成嚴重錯誤的原因。
408. 原罪及人類所有本罪的後果，使世界在整體上陷於一種為罪所奴役的局面，這可用聖若望的措辭界定為：「世界的罪惡」(若 1:29)。這措辭也可用來表達團體環境和社會結構對個人所造成的負面影響，因它們都是人類罪惡的結果。
409. 世界完全「屈服於惡者權下」(若一 5:19)的悲慘情況，使人生成為一場戰爭：

整個人類歷史都充滿著反抗黑暗勢力的一場硬仗。如上主所說的，這個戰爭由世界創始起，將延續至末日。人既生活在這戰場上，必須不斷作戰，始能堅定於善。同時，人除非仰賴天主的恩寵，努力奮鬥，不能達到其內在的和諧。

### 四、「祢沒有將他棄置於死亡的權下」

410. 人在墮落後，並沒有被天主拋棄。反之，天主還召喚他，向他奇妙地預告邪惡將被制伏，而人也要由墮落中被救起。這一段在創世紀中的記載曾被稱為「原始福音」，因為在那裡首次宣布了救主默西亞，宣布了蛇與女人之間的搏鬥，以及她的一位後裔的最後勝利。
411. 基督徒聖傳在這段聖經上，看到一種「新亞當」的宣示，祂藉著「死

在十字架上」的聽命(斐 2:8)，綽綽有餘地補償了亞當的抗命。此外，教會的許多教父和聖師，在「原始福音」所宣告的女人身上，看到了基督的母親瑪利亞、「新的厄娃」。她以獨一無二的方式，從基督戰勝罪惡的成果中，成為第一個受惠者：使她預先被保護不受原罪的任何玷污，並在她整個塵世的生命中，藉著天主的特別恩寵，也未犯任何罪過。

412. 但為何天主不阻止第一個人犯罪呢？聖大良一世回答說：「基督無可言喻的恩寵給了我們的利益，大於魔鬼因妒忌向我們所奪取的」。聖多瑪斯·亞奎納也說：「在犯罪後沒有甚麼可阻止人性被召向一個更高的目標。因為天主允許惡，為能從中取得更大的善。為此聖保祿說：『罪惡在那裡越多，恩寵在那裡也格外豐富』(羅 5:20)。聖週的「逾越頌」唱道：『幸運的罪過啊，你竟然為世人賺得了如此偉大的救主！』」。

### 撮要

413. 「天主並未造死亡，也不樂意生靈滅亡……但因魔鬼的嫉妒，死亡才進入了世界」(智 1:13; 2:24)。
414. 撒殫或魔鬼及其他邪魔，乃是故意拒絕事奉天主及其計畫的墮落天使。他們反抗天主的抉擇是決定性的，他們企圖拉攏人類背叛天主。
415. 「天主造了人於義德的狀態下，但因惡魔的誘惑，人在有史之初，便濫用自由反抗天主，並企圖在天主以外達到自己的終向」。
416. 亞當作為第一個人，因著他的罪過，失去了原始聖德和義德，這聖德和正義是他原來非但為他自己，也是為全人類而接受的。
417. 亞當和厄娃因著他們第一個罪，損害了人性，並傳給他們的後代，因此後代也缺乏原始的聖德和義德。這種缺乏就稱為「原罪」。
418. 原罪的後果，就是使人性的力量變得脆弱，又要受無知、痛苦及死亡之困擾，而且傾向於罪惡（這種傾向稱為「私慾偏情」）。
419. 「我們根據特倫多大公會會議，認為原罪是與人性一起傳下來的，『不是藉效尤，而是藉生育』，因此是『人人所固有的』」。

420. 基督從罪惡所取得的勝利，賞給我們的利益比罪惡所奪去的更大：「罪惡在那裡越多，恩寵在那裡也格外豐富」(羅 5:20)。
421. 依照基督徒的信仰，「世界乃由造物主的愛所創造和保存；人雖不幸陷於罪惡的奴役，卻為戰勝惡魔的基督，以其十字架及復活所釋放……」。

<續 422 條>